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 MEDICINE

華領醫藥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52)

授出購股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條而作出。

華領醫藥（「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2026年8月21日，本公司根據於2018年8月26日有條件批准及採納，並於2018年9月14日起生效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向本公司一名僱員（「承授人」）授出購股權（「購股權」），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購股權賦予承授人權利可認購本公司股本中合共200,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新股份（「股份」）。

所授出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2026年8月21日

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每股股份2.6港元，即以下各項中的較高者：

- i. 於購股權授出日期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股份收市價每股2.6港元；
- ii. 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5)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股份平均收市價每股2.519港元；及
- iii. 面值每股股份0.001美元。

所授出購股權數目：200,000份購股權。每份購股權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可認購一(1)股股份。

購股權的有效期及歸屬期： 自授出日期起計十(10)年有效。

25%的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第一週年歸屬。餘下75%的購股權將於其後按月分36期歸屬，惟視乎承授人自授出日期起計是否繼續受僱而定。

績效目標及收回機制： 所授出的購股權並無附帶績效目標或收回機制。

承授人為本公司的高級經理。考慮到本次授出旨在為本公司的關鍵職位吸引並挽留高素質人才，這對本公司的未來發展與增長至關重要，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認為，無需就本次授出設定任何績效目標或收回機制，因為有關授出可鞏固承授人對本公司作出長期服務的承諾。因此，此項安排符合購股權計劃的目的。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承授人並非(i)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亦非彼等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ii)被授予或將授予的購股權或獎勵超出上市規則第17.03D條項下1%個人限額的參與者；或(iii)相關實體參與者或服務供應商，其被授予或將授予的購股權或獎勵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超出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1%。

在本次購股權授出後，根據購股權計劃的計劃授權，可供日後授出的股份數目為16,707,902股。

購股權計劃於上市規則新訂第17章生效日期前採納。本公司將於現有股份計劃過渡安排所規定的範圍內遵守新訂第17章的規定。

承董事會命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陳力博士

香港，2026年8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力博士、林潔誠先生及張怡博士；非執行董事Robert Taylor Nelsen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William Robert Keller先生、徐耀華先生及張耀樑先生。